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教科〔2023〕331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组织申报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

2023 年度专项课题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省直管县（市）教育局，有

关高校，厅直属单位（实验学校）：

为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共 二十大精神， 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 推进教育强省建设， 发 挥教育科研服务决策、驱动改革和引领实践的作用，推进基础教 育理念、体系、制度、内容、方法、治理现代化， 办好人民满意 的教育，决定开展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 2023 年度普通高中育人方 式改革、保教质量提升专项课题申报和研究工作。现将有关事宜

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 申报教育科学规划专项课题的指导思想是： 以习近平 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贯彻落 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服务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 体系战略任务，聚焦基础教育深化改革、促进发展、提高质量面 临的实际问题，努力体现时代特征、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着力 推出高水平、有特色的科研成果。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专项课 题以提升普通高中学科基地建设水平研究、普通高中项目式学习 研究、普通高中特色化办学实践路径研究等为主要选题方向；保 教质量提升专项课题以提升幼儿园规范科学管理水平研究、幼儿

教育课程开发研究、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价办法等为主要选题方向。

（二）教育科学规划专项课题坚持实践研究和决策研究并重， 旨在探索相关工作改革发展的科学方法，为解决有关方面的难点、

堵点问题提供决策参考。

（三）申报教育科学规划专项课题应参考课题指南(见附件 1) 自拟题目，课题名称的表述应科学、严谨、规范、简明，一般不

加副标题。

（四）2023 年度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专项课题拟设立 30 项，无资助经费；保教质量提升专项课题拟设立 25 项，每项资助

5000 元。

（五）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专项课题自立项之日起两年内

完成研究任务；保教质量提升专项课题自立项之日起一年内完成

研究任务。

二、申报对象及条件

（一） 申报对象：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专项课题申报对象 为普通高中教学、教研及管理人员，设有教育学相关专业的普通 本科高校教师及研究人员；保教质量提升专项课题以中小学、幼 儿园教师和管理人员申报为主，鼓励高等师范院校和设有教育学

院（学部） 的综合性本科高校与中小学、幼儿园联合申报。

（二） 申报单位条件： 了解并遵守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 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省教科规划办 ”）有关管理规定；有负责 教育科研工作的职能部门和完善的科研管理制度；能够提供开展 课题研究的必要条件，支持课题组开展研究并承诺信誉保证；无

课题研究失信责任现象。

（三） 申报人（主持人）条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 法律，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较高的政治素养；具有独立开展研 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具有副高 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博士学位；在职在岗，能

够正常履行专业技术及相关职责。

（四） 申报要求：符合条件的申请人（主持人）本年度只能 申报 1 项专项课题，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省教育科学规划 本年度其他课题（含一般课题、重点课题、重大招标课题，下同） 的申请；课题组成员本年度只能参与 1 项专项课题的研究，且不

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省教育科学规划其他课题的申请；全日制

在读研究生不能作为主持人申报课题。

（五）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能申报专项课题：（1） 已主持承 担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未结项者；（2）承担全国教育科学规划课 题、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撤项未满三年的；（3）主持人所在单位 承担教育科学规划资助课题逾期未结项且未完成资助经费清缴 的；（4） 已获得省级以上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 以相同内容申报

的。

（六）凡在内容上与在研或已结题的各级各类课题有较大关 联的，须在《申请书》中详细说明所申请课题与已承担课题的联

系和区别， 否则视为重复申请。

三、课题管理

（一）课题申请人（主持人）须如实填写申请材料，保证没有 知识产权争议；积极履行申报承诺，具体负责课题研究计划的制定 和实施、课题研究团队组建、研究经费的分配使用及研究成果的

质量。

（二）课题承担单位须履行管理承诺，保证科研信誉，督促 课题主持人和参与者遵守相关规定，履行约定义务，如期完成研

究任务，按照有关规定使用资助经费。

（三）通过资格审核的申报课题由省教科规划办组织评审， 获准立项后不得变更课题名称、承担单位和课题主持人。因不可 抗力致使课题研究无法进行者，省教科规划办将作撤项处理，并

依规追回已拨付的课题经费。

（四）课题研究最终成果由省教科规划办组织鉴定，鉴定通 过者予以结项并公布。课题结项须提交的成果材料主要包括：课 题研究报告（不少于 2 万字），相关工作改革发展建议（2000 字 左右），1 篇发表在 CN 期刊上的相关学术论文（不少于 3000 字）。 课题研究成果，包括阶段性成果、最终成果等发表或出版时，须 注明“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 2023 年度专项课题‘课题名称 ’成果

+课题批准号 ”字样。

四、课题申报

（一）专项课题实行限量申报，每个省辖市各专项课题申报 均不得超过 5 项，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省直管县（市）、有 关高校各专项课题分别限报 2 项，厅直属中小学、幼儿园限报 1

项。

（二）专项课题申报采用分级审核制度。申请人所在单位、 课题报送单位（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省直管县市 教育局，有关高校，厅直属单位、中小学）应加强对申报工作的 组织和指导，严格审核申报资格、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课题

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 签署明确意见。

（三）专项课题实行网络申报。“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管理平 台 ”（以下简称“平台 ”）中的“课题申报系统 ”为本次申报的唯

一网络平台，网络申报办法及流程管理以该系统为准。

申请人可通过河南教育科研网（<http://www.hnedur.com>）访

问平台，平台将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 0 时至 10 月 15 日 24 时上线

开放，逾期系统自动关闭，不再受理申报。平台开放前， 申请人 可从河南教育科研网下载《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专项课题申请书》 （见附件 2）和《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专项课题设计论证活页》（见 附件 3）先行做好“课题设计论证 ”和“研究基础 ”部分的准备，

其他内容可以在平台上直接填写。

（四）课题申请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填写《课题申请书》，加盖 单位公章后，全文扫描在一个文档中，跟 PDF 版本的《设计论证 活页》一起提交到平台上。各课题申报管理单位需在 2023 年 10 月 15 日 24 时之前完成审核工作，把加盖公章的《河南省教育科 学规划 2023 年度专项课题申报数据汇总表》（见附件 4）扫描件 及审查合格、在限额之内的《课题申请书》《设计论证活页》在平

台上提交至省教科规划办。

省教科规划办地址：郑州市金水区顺河路 29 号 521 室，邮编： 450003；联系方式：省教育科学规划办公室王惠娟， 电话：0371 —65900037；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赵琼（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 专项），电话：0371—69691072；省教育厅基础教育处贾祎祺（保

教质量提升专项）， 电话：0371—69691882。

附件： 1.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 2023 年度专项课题指南

2.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 2023 年度专项课题申请书

3.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专项课题设计论证活页

4.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 2023 年度基础教育专项课题

申报数据汇总表

2023 年 9 月 15 日

— 7 —

附件 1

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 2023 年度

专项课题指南

一、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专项课题指南

1.普通高中学科基地建设研究

2.基于普通高中新课程标准的项目式学习研究

3.普通高中创新人才培养实践研究

4.高校高中衔接教育模式研究

5.普通高中特色化办学实践路径研究

二、保教质量提升专项课题指南

1.提升幼儿园规范科学管理水平研究

2.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的幼儿教育课程开发研究

3.完善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价办法研究

4.提升幼儿园师资培养培训质量研究

5.发挥优质幼儿园辐射指导作用研究，

注：上述指南仅是专项课题的选题方向， 申请者不应直接将 其作为课题名称，可根据指南提供的方向，结合申报人的具体问

题等确定申报课题。

附件 2

|  |  |
| --- | --- |
| 编号 |  |

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

专项课题申请书

课 题 名 称 课 题 类 别 课题主持人 主持人单位

填 表 日 期

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制

2023 年 9 月

申请者的承诺与成果使用授权

一、本人自愿申报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专项课题。认可所填写的《河南省教育科 学规划专项课题申请书》（以下简称为《课题申请书》） 为有约束力的协议，并承诺对 所填写的《课题申请书》所涉及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同 意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有权使用《课题申请书》所有数据和资料。课 题申请如获准立项,在研究工作中，接受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其委托 部门的管理，并对以下约定信守承诺：

1．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遵守我国《著作权法》和《专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遵 守我国政府签署加入的相关国际知识产权规定。

2．遵循学术研究的基本规范。科学设计研究方案，采用适当的研究方法，如期完 成研究任务， 取得预期研究成果。

3．尊重他人的知识贡献。客观、公正、准确地介绍和评论已有学术成果。凡引用 他人的观点、方案、资料、数据等，无论曾否发表，无论是纸质或电子版，均加以注 释。凡转引文献资料，均如实说明。

4．恪守学术道德。研究过程真实，不以任何方式抄袭、剽窃或侵吞他人学术成果， 杜绝伪注、伪造、篡改文献和数据等学术不端行为。成果真实，不重复发表研究成果； 对课题主持人和参与者的各自贡献均要在成果中以明确的方式标明。

5．维护学术尊严。保持学者尊严，增强公共服务意识，维护社会公共利益。维护 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声誉，不以课题名义牟取不当利益。

6．遵守课题管理规定。 遵守《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的规定。

7．明确课题研究的资助和立项部门。研究成果发表时须在醒目位置独家标明“河 南省教育科学规划××年度××××专项课题（课题批准号： ××××) 成果 ”字样， 课题名称和类别与课题立项通知书相一致。

8．标明课题研究的支持者。要以明确方式标明为课题研究做出重要贡献的非课题 组个人和集体。

9．正确表达科研成果。按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规定，规范使用中国语言文 字、标点符号、数字及外国语言文字。

10．遵守财务规章制度。合理有效使用课题经费，不得滥用和挪用。课题结题时 如实报告经费使用情况，不报假账。

11．按照预期完成研究任务。课题立项获得批准的资助经费低于申请的资助经费 时，同意承担课题并按预期完成研究任务， 达到预期研究目标。

12．成果达到约定要求。课题成果专著、论文、研究报告等公开发表，并在学术 界和实践领域产生一定的影响。

二、作为课题研究者，本人完全了解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有关 管理规定，完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人承担。特授权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 导小组办公室：有权保留并向有关部门或机构报送课题成果的原件、复印件、摘要和 电子版；有权公布课题研究成果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同意以影印、缩印、扫描、出版 等形式复制、保存、汇编课题研究成果；允许课题研究成果被他人查阅和借阅；有权 推广科研成果，允许将课题研究成果通过内部报告、学术会议、专业报刊、大众媒体、 专门网站、评奖等形式进行宣传、试验和培训。

申请者（签章）：\_\_\_\_\_\_\_\_\_\_\_\_\_\_\_\_\_\_\_\_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1.课题名称：应准确、简明反映研究内容，最多不超过 40 个汉字

（包括标点符号）。

2.关键词： 按研究内容设立，最多不超过 3 个关键词，词与词之

间用分号隔开。

3.课题类别：系指本年度设置的专项课题类别，限填一类。

A.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专项课题 B.保教质量提升专项课题

4.课题主持人：系指真正承担课题研究和负责课题组织、指导的研究

者。不能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的，不得申请。每项课题主持人仅限1 名。

5.担任导师：系指申请人本人担任博士生导师或硕士生导师情况，

限报 1 项。

A.博士生导师 B.硕士生导师 C.未担任导师

6.工作单位： 按单位和部门公章全称填写。

7.联系电话： 必须填写课题主持人的电话号码。

8.主要参加者： 须真正参加本课题研究工作，不含课题主持人， 不包括单位领导、科研管理、财务管理、后勤服务等人员。主要参加

者不得超过 5 人。

9.省教科规划办联系方式

电话：0371—65900037，邮箱：hnjk037@126.com，地址：郑州市

金水区顺河路 29 号 521 室，邮编： 450003

一、数据表

|  |  |
| --- | --- |
| 课题名称 |  |
| 关键词 |  |
| 主持人姓名 |  | 性别 |  | 民族 |  | 身份证号 |  |
| 行政职务 |  | 技术职称 |  | 研究专长 |  |
| 最后学历 |  | 最后学位 |  |
| 工作单位 |  | 电子信箱 |  |
| 通讯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电话 | （区号） （单位电话） （手机） |
| 主要参与者 | 姓 名 | 出生年月 | 技术职称 | 研究专长 | 学历学位 | 工作单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预计完成时间 |  |
| 经费拨付 （申报保教 质量提升专项课题填 写） | 收款单位（全称） |  |
| 开户行（全称） |  |
| 账 号 |  |
| 单位配套经费数额(万元) |  |
| 财务负责人签名 （加盖财务章） |  | 办公 电话 手机 |  |

二、主持人和课题组主要成员近三年取得的与本课题有关的成果

|  |  |  |  |  |
| --- | --- | --- | --- | --- |
| 成 果 名 称 | 作 者 | 成果形式 | 发表刊物或出版、采用单位 | 发表、出版或 被采用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 成果形式 ”填写论文、著作、报告等， “ 采用单位 ”指县级以上政 府或教育行政部门；被采用成果需提供证明文件复印（扫描）件，粘贴在表四 栏内。

三、主持人和课题组主要成员近三年主持的与本课题有关的课题

|  |  |  |  |  |
| --- | --- | --- | --- | --- |
| 课 题 名 称 | 主持人 | 批准时间 | 批准单位 | 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已完成的课题需提供结题证书复印（扫描）件，将其粘贴在表四栏内。

四、相关成果采用证明、课题结题证书扫描件粘贴处

注： 1. 仅需附成果采用证明、结项证书； 2. 可适当缩小扫描件； 3. 本栏可 加页。

五、课题设计论证

|  |
| --- |
| 本表请参照以下提纲撰写， 要求逻辑清晰， 主题突出，层次分明， 排版规范，限 5000 字以内。（一）选题依据： 本课题概念界定、国内外相关研究状况、选题意义和 研究价值等。（二）研究内容： 本课题的研究对象、研究目标、研究内容、重点难点 等。（三）思路方法： 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具体研究方法和研究计划等。（四）创新之处： 本课题在学术思想、学术观点、研究方法等方面的特 色和创新。（五）预期成果： 本课题最终成果形式、使用方向及预期社会效益等。 （六）参考文献： 本课题研究的主要参考文献（限填 10 项）。 |
|  |

注：本栏可加页。

六、课题研究基础

|  |
| --- |
| 本表参照以下提纲撰写， 要求填写内容真实准确，限 2000 字以内。（一）学术简历：课题主持人的主要学术简历、学术兼职， 在相关研究领 域的学术积累和贡献等。（二）研究基础：课题主持人前期相关代表性研究成果、核心观点及社会 评价等。（三）承担项目：课题主持人承担的各级各类科研项目情况，包括项目名称、资助机构、资助金额、结项情况、研究起止时间等。 |
|  |

注：本栏可加页。

七、预期研究成果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成 果 名 称 | 成果形式 | 是否发表 或出版 | 完成时间 | 负责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八、研究经费预算

|  |  |  |  |  |
| --- | --- | --- | --- | --- |
| 直接费用 | 序号 | 经费开支科目 | 金额（万元） | 说明 |
| 1 | 业务费 |  |  |
| 2 | 劳务费 |  |  |
| 3 | 设备费 |  |  |
| 间接费用（d 40%总经费） | （万元） |
| 合计 | （万元） |

注：经费预算按照《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1〕 237 号）中“ 项目资金开支范围 ”进行编制，间接费用按基础比例填报。

九、主持人单位意见

|  |
| --- |
| 本单位完全了解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有关管理规定， 完 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单位承担。保证课题主持人之申请书所填写的 内容完全属实，课题主持人和参加者的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适合承担该课题的 研究工作；本单位能够提供完成课题所需的时间和条件； 本单位同意承担课题的管理职责和信誉保证。公 章：负责人签章：年 月 日 |

十、课题报送单位意见

|  |
| --- |
| 本单位完全了解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有关管理规定，完 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单位承担。保证课题申报的真实性，认可课题 申报人及其所在单位的申报资格， 同意上报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公 章：负责人签章：年 月 日 |

附件 3

|  |  |
| --- | --- |
| 登记号 |  |

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专项课题设计论证活页

文本提示： 1.活页文字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信息或相关背景资 料，否则取消参评资格。 2.课题名称要与《申请书》一致。已取得的相关 研究成果只填成果名称、成果形式（如论文、专著、研究报告等）和作者 排序，不得填写作者姓名、单位、刊物或出版社名称、发表时间或刊期等。 3.左上角登记号由省教科规划办编写， 申请人不得填写。4.本活页不得加 盖单位公章； 5.本活页随申请书一并上报。

课题名称(必填)：

|  |
| --- |
| 本表请按以下提纲填写，除“研究基础 ”外与《课题申请表》表五内容一致， 要求逻辑清晰，主题突出，层次分明，排版规范，总字数不超过 7000 字。（一）选题依据： 概念界定、国内外相关研究状况、选题意义和研究价值。（二）研究内容： 研究对象、研究目标、研究内容、重点难点等。 （三）思路方法： 研究的基本思路、具体研究方法和研究计划等。（四）创新之处： 学术思想、学术观点、研究方法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 （五）预期成果： 最终成果形式、使用方向及预期社会效益等。（略写）（六）研究基础：主持人前期相关代表性研究成果、核心观点等。（略写） （七）参考文献： 本课题研究的主要参考文献。（略写） |
|  |

注：本栏可加页。

附件 4

河南省教育科学规划 2023 年度专项课题申报汇总表

报送单位（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专项类型 | 申请课题名称 | 主持人 姓名 | 主持人 所在单位 | 主要参与者 | 联系电话 | 银行账户信息（保教质量提升专项课题填写） |
| 开户名 （全称） | 开户行 （全称） | 账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本表由省辖市、直管县 、 高校等审核单位从课题申报系统导出 ，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成 PDF 文档提交 到平台上。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3 年 9 月 18 日印发

